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和 2026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电声”）通过借款方式，提供舟山金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金度”）9500 万元、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宏发”）4000 万元、浙江宏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工控”）8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不超过 3.3%，上述资助金额在资助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10）。

二、《借款协议》具体内容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宏发电声与西安宏发签订了《借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商定，就乙方向甲方借用资金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借款金额及用途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 4000 万元整，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

第二条 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 12 个月，若为分期提款，则按实际提款日分别计算。

第三条 借款利率及支付方式

借款利率为 3.3%，乙方按季支付借款利息。

第四条 还款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须在借款期限届满日归还借用资金。

第五条 其他约定

-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至乙方还清本协议项下借款本金之日终止。
- 2、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 3、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三、风险防范措施

1、宏发电声与西安宏发签订的借款合同金额未超过审议额度范围，不会对公司自身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2、西安宏发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

3、公司将积极跟踪西安宏发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对外担保等变化，把控其资金用途，积极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4、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均办理股权质押手续。

四、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466,591.5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94%；其中关联财务资助余额为 12,91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2%；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0，逾期未收回的金额为 0。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